

江苏大学教务处文件

江大教〔2021〕7号

关于修订 2020 版本科培养计划 课程教学大纲的通知

各学院及相关单位：

教学大纲是执行教学计划，实现培养目标要求的教学指导性文件，是组织教学、编写教材、进行教学质量评估和教学管理的主要依据。为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，明确教学要求，确保 2020 版本科培养计划的顺利实施，学校决定对 2020 版本科培养计划设置的所有课程（含实践环节）教学大纲进行全面修订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修订范围

此次课程教学大纲修订为 2020 版 83 个本科专业（含第二学士学位专业、中外合作办学专业、卓越班、金山英才班）培养计划中的 4256 门课程，包括通识教育、学科专业基础、专业（方向）、实验实践环节和自主研学 5 个平台的所有必修课和选修课，共涉及 33 个开课学院（单位）。具体课程名称、代码、学分学时分配等见附件 1。

二、修订要求

（一）教学大纲的内容应包括课程基本信息、课程性质与课程目标、课程内容与教学要求、课程学时分配、课程考核、参考书目以及必要的说明等内容（各类大纲模板见附件2）。

（二）教学大纲的编写要认真贯彻培养计划所体现的教育思想和培养目标，反映我校学科（专业）特色，对不同学时、不同学分、不同专业要求的同一门课程应分别制订教学大纲。在大纲编写过程中，各学院要加强沟通与协作。开课学院特别是各公共基础课系（教研室）所在学院要在与专业学院加强沟通的基础上，深入了解专业的培养目标，确保课程目标与培养目标、毕业要求有效衔接。

（三）涉及专业认证的专业课程，应严格按照专业认证的最新要求，细化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对应关系，完善课程考核方式，提高相关课程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度。

（四）各课程要切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深入挖掘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，将价值塑造、知识传授和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，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，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。课程思政建设成效将作为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、专业认证、院系教学绩效考核等的重要内容。课程思政建设的要求详见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（附件3）。

三、具体安排

(一) 各学院要重视课程大纲修订工作，成立教学大纲编写领导小组，各系(教研室)成立教学大纲编写工作小组。编写工作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各工作小组根据 2020 版专业培养计划、教务处提供的教学大纲模板以及编写要求，完成大纲初稿的编写工作。

2. 学院系(教研室)组织相关教师讨论大纲，编写人员根据讨论意见进行修改。

3. 各学院组织对教学大纲进行审核，进一步修改后定稿。

4. 学院相关教师在“课程大纲管理系统”上传课程教学大纲(具体登录、上传方法见后)，学院填写《课程教学大纲提交汇总表》，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前集中将课程大纲提交汇总表(附件 4)纸质稿送至教务处教研科，Excel 版电子稿发至：jyk@ujs.edu.cn。

(二) 课程教学大纲系统上传要求。相关教师登陆“课程大纲管理系统”上传学院审定的 word 版课程大纲，网址：<http://202.195.168.13:8083/lec/#/?k=uevjff>，也可通过教务处网站链接访问，校外用户请通过 vpn 登录上传。此次上传课程大纲按照一个开课学院(单位)一个账号、密码分配账号(具体账号密码见附件 5)，一个账号可多人同时登陆，为确保浏览器的兼容性，建议使用火狐浏览器或 360 浏览器极速模式。课程大纲 word 版电子稿中需录入制定人(任课教师)、审定人(系主任)、批准人(教学院长)；任课教师、审定人为同一人的，应由学院分管领导审定。所有课程需在上

传课程大纲时提供课程英文名称。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6。

(三) 教学大纲一经确定, 不得随意变更主要内容, 任课教师应根据报教务处审批的课程教学大纲开展本课程的教学, 编写教学日历, 学校将不定期组织检查教学大纲的执行情况。

(四) 若有问题可联系教务处教研科, 电话: 88780042, 邮箱 jyk@ujs.edu.cn; 也可加入 QQ 群 (群号: 242494549) 在线反馈。

- 附件: 1. 2020 版培养计划待修订课程汇总表
2. 2020 版课程教学大纲模板
3. 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
4. 2020 版培养计划课程教学大纲提交汇总表
5. 学院账号分配表
6. 课程大纲管理系统操作流程

教 务 处

2021 年 1 月 29 日